

##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金额：**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投资对象：**安全性高或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一、投资概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滚动使用。

##### （三）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四）投资方式

为控制风险，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或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

####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六）具体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 二、审议程序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投资对象，挑选信誉好、运营佳、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

2. 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及其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

作。

####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